



# 啟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646)



年報 2007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簡歷
10	董事會報告
20	企業管治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1	綜合收益表
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4	資產負債表
35	綜合權益變動表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財務報表附註
98	物業概要
100	五年財務概要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方傑華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Rourke James Grierson 先生  
張妙仙女士

### 非執行董事：

殷杰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先生  
陳廷光先生  
馮少雲女士

## 審核委員會

黃文宗先生(主席)  
陳廷光先生  
馮少雲女士

## 薪酬委員會

馮少雲女士(主席)  
黃文宗先生  
陳廷光先生  
張妙仙女士

## 提名委員會

陳廷光先生(主席)  
黃文宗先生  
馮少雲女士

## 公司秘書

鄭少群先生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  
灰窰角街2-6號  
普新大廈1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P.O. Box 705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主要往來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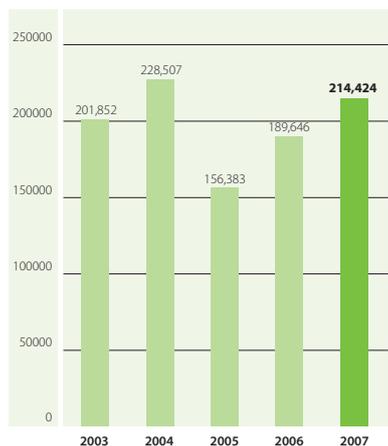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公司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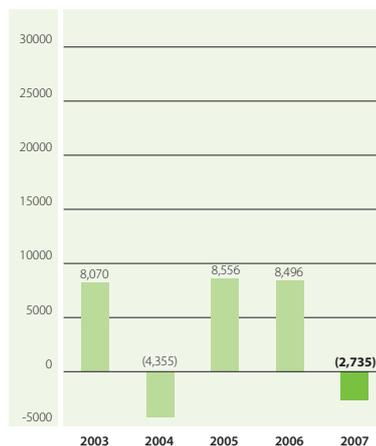
<http://yardway.quamir.com>  
及 [www.yardway.com.hk](http://www.yardway.com.hk)

#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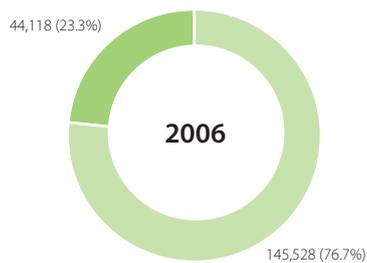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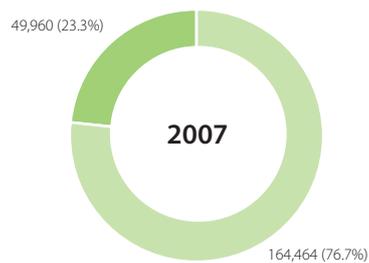
營業額  
港幣千元



溢利 / (虧損)  
港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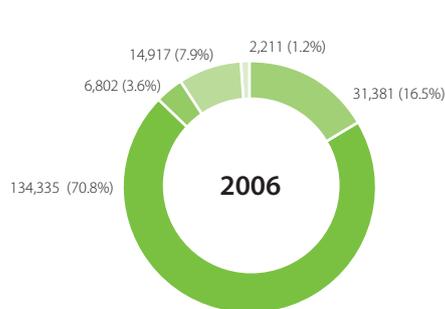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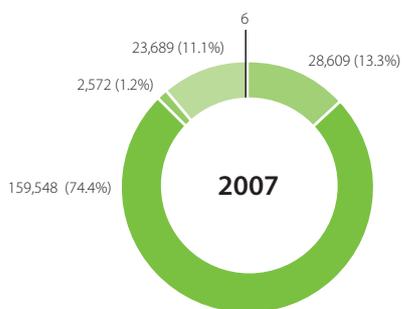


按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分析  
港幣千元



- 銷售及分銷
- 提供工程服務及銷售零件

按地區劃分之營業額分析  
港幣千元



- 香港
- 美國
- 歐洲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其他地區
- 其他

本人謹代表啟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呈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 業績及展望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214,424,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3%。然而，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毛利率顯著下降，令人失望。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2,73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溢利8,496,000港元)。

儘管回顧年度之整體業績並不理想，但注意到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有所增加，令人鼓舞。虧損之主要原因為經營開支增加，以支援本集團之業務擴張。本公司面對競爭對手之激烈競爭，故須提高本公司在銷售及市場推廣力度方面之開支。為加強本公司之售後及技術支援，本公司已額外聘任經驗豐富之工程人員，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

由於中國之「十一五」計劃將建造額外之新鐵路線及新高速公路，本公司深信對鐵路維修設備及車輛之需求將持續上升。與去年相比，鐵路維修設備於回顧年度之銷售增長約38%。

位於中國珠海之生產加工及裝嵌廠房第一期已於二零零七年初落成，並已用作裝嵌專用焊接機器及挖泥設備。

本集團之前景持續樂觀，並將受惠於中國之蓬勃經濟增長。本集團相信，中國市場將為本集團提供更多商機及增長空間。本公司將秉承其已見成效之政策，與業務夥伴加強合作。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之供應商、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於年內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以及全體員工於過去一年對本集團成就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方傑華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214,424,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3%。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2,73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溢利8,496,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經營開支增加及毛利之下降。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扣除佣金收入12,74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9,306,000港元)之影響後之毛利率較去年下降2個百分點。儘管營業額增加，毛利有所減少，主要原因為本公司有若干合同之銷售價格降低以應付其競爭對手為爭奪本公司市場之較大份額而進行之激烈競爭。

基於有效率之現金管理及利率上升，本集團錄得利息收入2,252,000港元，較去年之1,343,000港元為高。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較去年分別增加約24%及23%。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及增加主要由於考察費用、折舊、租金及員工成本之經營開支增加，以應付業務擴展之需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增加3%至1,749,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平均利率上升。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由鐵路維修設備業務獲得大部分收益。營業額增長之推動力主要來自對鐵路維修設備及挖泥設備之強大需求。鑑於對中國鐵路網絡之預期投資，此導致對額外維修設備之需要增加。本集團為歐洲及美國製造商之獨家銷售及服務代理。本公司年內已為中國鐵路系統供應技術先進之維修設備，例如鋼軌探傷車及軌道檢測車。

憑藉本公司於中國之經驗及銷售網絡，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與VOSTA LMG B.V.成立合營企業。結合VOSTA於挖泥船及挖泥設備技術方面之知識及設計能力，本公司已於中國奪得多項利潤豐厚之合約，為中國之造船公司及大型挖泥公司供應高價值之挖泥設備。

誠如二零零六年所提及，為彌補香港巴士保養服務對集團業績的貢獻之不足，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已在中國北京成立一間附屬公司，作為北京商用車輛引擎與公共汽車相關技術顧問服務之獨家代理。

本集團亦提供種類繁多之機場地勤設備。年內，本公司已向中國多個機場供應機場地勤設備。

本集團同時受惠於香港及中國之物業升值。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於損益賬中反映。

## 展望

董事相信，隨著中國市場持續增長，本集團之前景相當樂觀。中國鐵路網絡之持續延伸、運輸業之高速增長及擴充航道所須之額外挖泥設備，均為本集團來年之增長動力所在。為符合安全規定，採購先進技術的鐵路維修設備及航道挖泥設備至為關鍵。董事相信，中國鐵路網絡提速及基建設備興建必令對維修設備之需求相應增加。本公司將繼續物色鐵路維修設備之最新技術，以配合中國鐵路提速安全及有效率服務之需要。

本公司肯定中國經濟將繼續蓬勃。本集團將抓緊發展中之機遇，為報答本公司之股東而創造有所增加的價值。

## 致謝

董事及管理層藉此機會對全體員工於過去一年之勤勉及對本集團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130名(二零零六年：109名)員工。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僱員之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價而釐定。本集團之酬金組合包括基本薪金、雙糧、佣金、員工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本集團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之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獎勵及報酬，認可其對本集團之成功作出之貢獻。酬金組合由管理層及薪酬委員會每年進行檢討。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流動資金

本集團維持穩健之收支狀況。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有抵押定期存款)合共55,46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4,483,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約53%以美元、16%以人民幣、14%以港元、14%以歐元及3%以其他貨幣結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資產總值224,96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20,470,000港元)，來自負債為118,37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12,073,000港元)、少數股東權益為89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67,000港元)及股東權益105,69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7,63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流動資產162,333,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110,663,000港元之基準計算，流動比率為1.47(二零零六年：1.65)。

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為23,97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4,057,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主要按浮動利率以港元、美元及歐元結算，主要包括發票融資貸款及按揭貸款。按借款總額與資產總值計算之本集團資產與負債比率則為11%(二零零六年：11%)。

## 匯兌風險及對沖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等貨幣結算，而成本則多以歐元結算。因此，本集團須承擔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匯兌風險，以減低貨幣波動之淨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達30,6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8,500,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建築物及投資物業以及為數10,30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032,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向本集團提供之銀行信貸。人民幣3,944,000(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083,000)之有抵押銀行存款由本集團於中國珠海之全資附屬公司作出抵押。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承諾就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之若干銀行融資作出擔保，為數238,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21,000,000港元)。

於結算日，董事不認為可能根據任何擔保對本公司作出申索。本公司於結算日根據已發出之擔保之最大負債為附屬公司已提取之融資，合共46,37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8,872,000港元)。

## 董事

### 執行董事

**方傑華先生**，五十歲，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於一九八九年創立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策略性規劃及企業政策，亦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職能。方先生持有台灣逢甲大學航空工程系工程學士學位及英國Hatfield Polytechnic管理學深造文憑。彼持有中國北京大學頒授之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方先生在運輸相關設備行業之買賣及製造方面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其中逾十九年經驗涉及在中國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

**Rourke James Grierson 先生**，六十三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總經理，負責監督本集團在香港之銷售及維修保養服務。Rourke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加盟本集團，在銷售及工程範疇積累逾三十六年經驗。彼在工程、製造及土木工程方面均經驗豐富。

**張妙仙女士**，四十五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部經理，負責監督本集團之人力資源及公司行政事宜。彼持有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為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會員。彼為中國註冊之人力資源管理師。張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加盟本集團，在人力資源管理方面積累逾十九年經驗。

# 董事簡歷

## 董事(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先生**，四十二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為執業會計師，於核數、稅務、管理及財務顧問方面積累逾二十年經驗。黃先生為才滙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與黃文宗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併)之董事。黃先生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持有中國廣州暨南大學頒授之管理學碩士學位。彼現亦為惠記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公司均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或成員。彼曾為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軟迅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廷光先生**，四十八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法律界擁有逾二十二年經驗，並持有英國基爾大學法律及社會學之雙學位以及香港大學犯罪學碩士。彼現為李陳鄭律師行之高級律師。

**馮少雲女士**，五十二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商業及投資銀行方面經驗豐富，於銀行界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曾擔任海外信託銀行有限公司分區經理及道亨證券有限公司及道亨期貨商品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現為福明堂中醫藥中心董事總經理。彼現亦為真明麗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或成員。

### 非執行董事

**殷杰先生**，三十九歲，非執行董事。彼持有中國北京理工大學管理工程學士學位及中國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現為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於財務及會計界擁有逾十三年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評估師及中國註冊稅務師。

董事會全人提呈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營業地點

啟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荃灣灰窰角街2-6號普新大廈1樓。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主要活動及經營地區分析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2。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額之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 百分比	
	銷售	採購
最大客戶	11%	
五大客戶總和	41%	
最大供應商		10%
五大供應商總和		47%

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擁有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第31頁至第97頁之財務報表內。

# 董事會報告

## 轉撥至儲備

未扣除股息前之股東應佔虧損 2,603,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 溢利 8,581,000 港元)已轉撥至儲備。其他儲備變動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 27。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六年: 每股普通股 1 港仙)。

## 固定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之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3。

##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7。於本年度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方傑華(主席)  
Rourke James Grierson  
張妙仙

### 非執行董事

殷杰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  
陳廷光  
馮少雲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08(A) 條，殷杰先生、黃文宗先生及陳廷光先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起初任期由二零零二年三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由現委任年期屆滿日之後起自動續期一年，除非訂約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服務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連任之董事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之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 董事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之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權益登記冊所示，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在任之本公司董事於該日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 (i)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所持 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方傑華	2,732,000	—	131,000,000 (附註)	—	133,732,000	47.62%
黃文宗	100,000	—	—	—	100,000	0.04%
陳廷光	48,000	—	—	—	48,000	0.02%
馮少雲	100,000	—	—	—	100,000	0.04%

附註：該等股份以Speedway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Speedway」）之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Speedway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方傑華全資擁有。

### (ii) 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方傑華亦以個人名義擁有啟帆有限公司5,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及擁有75%Yardway Holdings Limited（其擁有啟帆有限公司5,1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權益。

### (iii)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續)

除上述者外，按照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或就本公司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知悉，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採納，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集團內各公司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該計劃目的是提供機會給本集團僱員購入本公司股份，以及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利益，以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增值為目標而努力工作。購股權計劃之生效及有效時間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止，為期十年，其後將不會授出進一步購股權。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以下之最高者：股份面值、於授出日期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分四期平均歸屬，而第一期自授出日期起歸屬。第二、第三及第四期分別於授出日期後一年、二年及三年歸屬。購股權可於歸屬日期後行使，惟須於授出日期起五年期間內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予發行之證券總數為17,150,000股股份(包括10,750,000股已授出但尚未失效或行使的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之6.11%。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授予各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證券數目，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1%。

當本公司於授出指明之該時間內(不遲於授出日期起計7日內)接獲由承受人正式簽署接納認購權之函件副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之1港元時，授出之認股權即被視為已獲接納。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屆滿。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於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每股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市值為0.52港元)之購股權中擁有以下之權益。購股權乃非上市。各購股權賦予權利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年初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年內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 購股權 而購買 的股份數目	於年末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限	每股 行使價	授出日期 之每股 股份市值	*行使日期 之每股 股份市值
<b>董事</b>									
方傑華	-	650,000	-	6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650,000	-	6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650,000	-	6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650,000	-	6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Rourke James Grierson	-	250,000	(100,000)	1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0.53港元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張妙仙	-	250,000	(100,000)	1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0.53港元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年初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年內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 購股權 而購買 的股份數目	於年末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限	每股 行使價	授出日期 之每股 股份市值	*行使日期 之每股 股份市值
<b>董事(續)</b>									
馮少雲	-	250,000	(100,000)	1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0.53港元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黃文宗	-	250,000	(100,000)	1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0.53港元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陳廷光	-	250,000	(100,000)	1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0.53港元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年初		年內行使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限	每股 行使價	授出日期 之每股 股份市值	*行使日期 之每股 股份市值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年內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而購買 的股份數目	於年末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b>董事(續)</b>									
殷杰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	250,000	-	2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
僱員	-	3,000,000	(350,000)	2,65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二日	0.21港元	0.21港元	0.53港元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以董事(並為實益擁有人)之名稱註冊。

\* 即本公司普通股於購股權獲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如適用)。

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及每份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價值之資料,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p)(ii)及附註24。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已獲通知以下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佔已發行普通股5%或以上之權益：

	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登記股東	公司權益	所持 普通股總數	
Goodwell Group Invest Limited (「Goodwell」)(附註(a))	64,576,000	—	64,576,000	22.99%
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中航」)(附註(a))	—	64,576,000	64,576,000	22.99%
中國航空集團公司(附註(a))	—	64,576,000	64,576,000	22.99%
Speedway(附註(b))	131,000,000	—	131,000,000	46.64%
方傑華(附註(b))	2,732,000	131,000,000	133,732,000	47.62%

附註：

(a) 該等股份以 Goodwell 之名義登記並且由其實益擁有。Goodwell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在香港註冊成立之中航全資擁有。

中航由在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中國航空集團公司最終全資擁有。

(b) 該等股份以 Speedway 之名義註冊並由 Speedway 實益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資本由方傑華全資擁有。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通知其他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會所知，本公司保持上市規則所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 董事於合約之利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 31 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利益，且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重要合約。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載列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2。

## 五年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 100 頁。

## 物業

本集團主要物業及物業權益之詳情，載列於年報第 98 及第 99 頁。

## 退休計劃

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為於香港僱傭條例之管轄下僱用之僱員提供由認可之獨立強制性公積金授託人管理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

強積金計劃為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 5% 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月薪上限為 20,000 港元。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僱員乃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之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向該等計劃供款，金額為工資之指定百分比。本集團之唯一責任乃向退休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

# 董事會報告

##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即將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有關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方傑華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本企業管治報告以下各部份說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之應用及實行：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一向承諾恪守奉行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性。

本公司肯定良好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康增長之重要性，並已竭盡全力確認及制訂切合本公司需要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為基礎。

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有關守則條文A.2.1及A.4.1之若干偏離情況除外，其詳情將於下文加以說明。

本公司亦已實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 董事會

### 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統管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業務、策略性決定及表現。高級管理層獲董事會轉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經營之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轄下亦已設立委員會，並向該等委員會轉授其各自職權範圍載列之各項責任。

全體董事已本著真誠履行職責，遵循適用法律及規例之標準，並已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行事。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行政人員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經營活動所產生之法律訴訟責任作出適當之保險安排。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之組成

本公司已奉行企業管治守則下之建議最佳常規，董事會成員之中至少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方傑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Rourke James Grierson

張妙仙(薪酬委員會成員)

### 非執行董事：

殷杰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廷光(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馮少雲(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名單(分類)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公佈之所有公司通訊中予以披露。本公司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所有通訊中明文列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關係。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須保持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之獨立性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之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加入本公司之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 A.2.1 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一職，但設有董事總經理一職。方傑華先生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及統一之領導，以及可更有成效及效率地計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之成效，並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修改，包括區分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角色。

##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免任

根據本公司就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而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一項特別決議案方式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任何新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任何被委任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之新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

本公司並無與非執行董事殷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陳廷光先生及馮少雲女士訂立服務合約。彼等並無與本公司訂立特定任期。

雖然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委任、重選及免任之程序及過程已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內作出規定。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發展並制訂董事提名及委任之相關程序、監察董事之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陳廷光先生(主席)、黃文宗先生及馮少雲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之組成、發展並制訂董事提名及委任之相關程序、就董事之委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參考董事候選人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投放之時間、本公司之需要以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執行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之程序。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並重，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出席記錄載於第24頁之「董事之出席記錄」下。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殷杰先生、黃文宗先生及陳廷光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膺選連任之董事。

一份載有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詳細資料之通函將會寄予股東。

## 董事入職及持續發展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及專門為其而設之就任迎新介紹，以確保其對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之理解，以及全面認知其本身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對其責任及義務之要求。

本公司將考慮聘任外聘法律及其他專業顧問，為本公司董事提供專業意見和培訓計劃，亦將在需要時安排向董事提供持續意見及專業培訓。

## 董事會會議

###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之進行

全年會議時間表及每次會議草擬議程一般會事先向董事提供。

舉行會議前至少14日向所有董事送呈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而其他董事會會議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其他委員會會議，將按有關職權範圍所規定之通知期發出／傳閱通知／議程。

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3日向全體董事／委員會成員寄發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以便董事瞭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每位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財務總監亦兼公司秘書，出席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且於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本公司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委員會秘書負責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並保存有關記錄。每次會議後通常於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傳閱會議記錄草稿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查閱。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有有關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之交易時放棄投票並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根據目前董事會之慣例，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之利益衝突之任何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及處理。

## 董事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舉行四次定期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以檢討及批准財務及經營業績並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並舉行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董事之出席率為100%。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位董事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率／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方傑華	4/4	—	—	—
Rourke James Grierson	4/4	—	—	—
張妙仙	4/4	—	2/2	—
<b>非執行董事：</b>				
殷杰	4/4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文宗	4/4	4/4	2/2	1/1
陳廷光	4/4	4/4	2/2	1/1
馮少雲	4/4	4/4	2/2	1/1

附註：張妙仙女士亦有列席於所有審核委員會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獲得本公司未經公布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條款，嚴格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就本公司所知，並無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 轉授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保留為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作出決策之權力，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事項、董事之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全體董事均可充分和準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公司秘書之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之規則及規例。每位董事一般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尋求獨立專業人士意見並由本公司支付開支之要求。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管理及營運均轉授予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職能及工作任務。上述高級職員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取董事會之批准。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並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可應要求供股東查閱。

董事會在履行其責任時，獲得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之全力支持。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本公司已就制定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而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有關本公司各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7。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馮少雲女士(主席)、張妙仙女士、黃文宗先生及陳廷光先生，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目標包括：

- (a) 就發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確立程序提供意見，該等政策須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會參與決定其本身之薪酬；
- (b) 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提供意見；
- (c) 經參考個人及本公司之表現以及市場慣例與市況後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
- (d) 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安排。

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資料並向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以供其審議。薪酬委員會亦須就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薪酬之建議諮詢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意見。

薪酬委員會已審議回顧年度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執行董事之薪酬。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而出席記錄載於第24頁之「董事之出席記錄」下。

## 問責及審核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負責對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下所規定之年報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估。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讓董事會可以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審。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控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效能，而本公司已外聘專業顧問檢討本集團有關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企業控制環境及收入流程之內部監控制度之效能。該檢討涵蓋本集團之財務、營運、遵守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之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並每年檢討該制度之效能。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之設計乃為協助有效及有效率之運作，確保財務報告之可靠度及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以及保障本集團之資產。高級管理層須定期檢討及評估監控程序，並監察任何風險因素，以及就任何調查結果，應付變動及已識別風險之措施向審核委員會作出報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黃文宗先生(主席)、陳廷光先生及馮少雲女士，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技巧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向董事會提交由合資格會計師、監察主任(如有)、內部核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交之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該等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審議彼等所提出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b) 根據外聘核數師之工作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其費用及聘用條款並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c)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之程序是否充分及有效。

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及風險管理審核及程序以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本公司概無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之事項或條件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就外聘核數師之挑選、委任、辭任或解聘而言，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而出席記錄載於第24頁之「董事之出席記錄」下。

##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之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財務報表之責任所作出之聲明載於第29至30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已付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酬金分別為900,000港元及47,000港元。上述非核數服務與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之稅務費用有關。

##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董事會與股東溝通之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或於其缺席時相關委員會其他成員），以及（如適用）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大會，以回答提問。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之間之溝通及關係。專責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定期保持聯繫，確保彼等獲悉本公司之最新發展。本公司會及時處理投資者查詢，為投資者提供相關資料。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亦設有網站 [www.yardway.com.hk](http://www.yardway.com.hk)，該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經營、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最新資料及更新。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ywl@yardway.com.hk](mailto:ywl@yardway.com.hk)。

## 股東之權利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已載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決議案之權利及程序。該等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詳情已納入致股東之所有通函，並將於會議進行期間作出解釋。

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之下一個營業日在報章刊登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頁上刊載。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啟帆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

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1頁至第97頁有關啟帆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 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有責任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行及維護與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確保其並無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選擇並應用適當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算。

##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書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會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書之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定以及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重大之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取得與該等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所選取之程序須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財務報表之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按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之會計估算之合理性，並就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兼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營業額	3及12	214,424	189,646
銷售／服務成本		(175,595)	(145,554)
毛利		38,829	44,092
其他收入	4	4,380	3,99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365	(1,549)
分銷成本		(20,804)	(16,765)
行政開支		(24,753)	(20,187)
重估盈餘淨額	13(b)	1,030	2,194
經營(虧損)／溢利		(953)	11,775
融資成本	5(a)	(1,749)	(1,693)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2,702)	10,082
所得稅	6(a)	99	(1,501)
本年度(虧損)／溢利		(2,603)	8,581
應佔部份：	2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735)	8,496
少數股東權益		132	85
本年度(虧損)／溢利		(2,603)	8,581
本年度之應付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10		
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		—	2,800
每股(虧損)／盈利	11		
基本		(1.0)仙	3.0仙
攤薄		(1.0)仙	3.0仙

第38頁至第9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3(a)		
— 投資物業		22,600	21,410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8,773	26,739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 租賃土地之權益		1,018	984
		<b>62,391</b>	49,133
遞延稅項資產	25(b)	237	—
		<b>62,628</b>	49,133
<b>流動資產</b>			
買賣證券—於香港上市		542	686
存貨	17	21,971	14,534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82,411	59,640
可退回稅項	25(a)	1,942	1,896
應收融資租賃租金	14	—	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10,309	9,0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45,158	85,451
		<b>162,333</b>	171,337
<b>流動負債</b>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93,034	87,157
銀行貸款及透支	22	17,008	16,294
融資租賃承擔	23	312	366
本期稅項	25(a)	192	16
保證撥備	26	117	99
		<b>110,663</b>	103,932
<b>流動資產淨值</b>		<b>51,670</b>	67,405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14,298</b>	116,538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透支	22	<b>6,969</b>	7,763
融資租賃承擔	23	<b>267</b>	291
遞延稅項負債	25(b)	<b>471</b>	87
		<b>7,707</b>	8,141
<b>資產淨值</b>			
		<b>106,591</b>	108,397
<b>資本及儲備</b>			
	27(a)		
股本		<b>28,085</b>	28,000
儲備		<b>77,607</b>	79,63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105,692</b>	107,630
少數股東權益		<b>899</b>	767
權益總額		<b>106,591</b>	108,397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方傑華  
董事

Rourke James Grierson  
董事

第38頁至第9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權益	15	92,007	90,201
<b>流動資產</b>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37	1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45	39
		182	220
<b>流動負債</b>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436	466
<b>流動負債淨值</b>		(254)	(246)
<b>資產淨值</b>		91,753	89,955
<b>資本及儲備</b>	27(b)		
股本		28,085	28,000
儲備		63,668	61,955
<b>權益總額</b>		91,753	89,955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方傑華  
董事

Rourke James Grierson  
董事

第38頁至第9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於四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108,397	102,276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收入淨額：			
重估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之盈餘， 扣除遞延稅項後淨額	27	2,413	294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27	678	46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本年度收入淨額		3,091	340
本年度(虧損)/純利	27	(2,603)	8,581
本年度已確認之收入及支出總額		488	8,921
應佔部份：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56	8,836
— 少數股東權益		132	85
		488	8,921
年內宣派及批准之股息	27	(2,800)	(2,800)
資本交易所產生之權益變動：			
根據購股權發行股份	27	179	—
以股份支付之股本交易開支	27	327	—
		506	—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權益總額	27	106,591	108,397

第38頁至第9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虧損)/溢利	(2,702)	10,082
經調整下列各項：		
— 重估收益淨額	(1,030)	(2,194)
— 折舊	3,628	3,218
— 土地租賃費用攤銷	20	27
— 融資成本	1,749	1,693
—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22)	(20)
— 利息收入	(2,252)	(1,343)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317	(482)
— 買賣證券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168)	(28)
— 匯兌(收益)/虧損	(1,438)	1,160
— 以股份支付之股本交易開支	327	—
<b>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溢利</b>	<b>(1,571)</b>	<b>12,113</b>
存貨增加	(7,437)	(4,850)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2,771)	(11,142)
應收融資租賃租金減少	98	111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981	35,499
保證撥備增加/(減少)	18	(44)
<b>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的現金</b>	<b>(28,682)</b>	<b>31,687</b>
已付稅項		
— 已付香港利得稅	(124)	(252)
—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	(124)	(139)
	(248)	(391)
<b>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b>	<b>(28,930)</b>	<b>31,296</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b>投資業務</b>			
購入土地使用權之款項		–	(308)
購入固定資產付款		(10,135)	(2,799)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1,099	3,297
購入買賣證券之款項		(542)	(741)
出售買賣證券所得款項		854	447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277)	(2,889)
已收利息		2,252	1,343
已收上市證券的股息		22	20
<b>投資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b>		<b>(7,727)</b>	<b>(1,630)</b>
<b>融資活動</b>			
租購貸款所得款項		–	330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878)	(281)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3,476	33,661
償還銀行貸款		(34,823)	(41,82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79	–
已付利息		(1,657)	(1,640)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的利息部份		(92)	(53)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2,800)	(2,800)
<b>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b>		<b>(6,595)</b>	<b>(12,603)</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43,252)</b>	<b>17,063</b>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329	69,440
<b>匯率變動之影響</b>		<b>1,692</b>	<b>(1,174)</b>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43,769	85,329

第38頁至第9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規定。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由於初步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發展所引致之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已反映於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內。

###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之計量基準乃歷史成本基準，惟會計政策內所述按公允值列賬之以下資產及負債除外：

- 於股本證券之投資(見附註1(e))；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1(f))；
- 投資物業(見附註1(g))；及
- 租賃土地及樓宇(見附註1(h))。

於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應用政策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款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按照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判斷有關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未能即時自其他資料來源取得)之基礎。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之修訂乃於估計被修訂之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過程中所作對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及對來年作重大調整具重大風險之判斷，在附註32內討論。

### (c) 附屬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所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有權決定該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業務從而獲取利益，控制權被確認。在評估控制權時，現存並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已計算在內。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至控制終止之日將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部往來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及其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面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之情況。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透過附屬公司間接擁有的權益所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部分，而本集團未與該權益持有者達成任何附加協議，致令本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財務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是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示。少數股東所佔本集團業績的權益在綜合收益表內亦會分開列示，從而分配本年度溢利及虧損總額至少數股東權益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如果少數股東應佔的虧損超過其所佔附屬公司股權的權益，超額部分和任何歸屬於少數股東的進一步虧損便會沖減本集團所佔權益；但如少數股東須承擔具有約束力的義務並有能力彌補虧損則除外。倘若附屬公司其後錄得溢利，所有該等溢利均會分配予本集團，直至本集團收回少數股東以往應承擔的應佔虧損為止。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j))後入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乃本集團或本公司及其他方根據合約安排經營的實體，而合約安排訂明本集團或本公司及一位或多位其他方將對該實體的經濟活動有共同控制權。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由共同控制生效當日至共同控制停止當日止，本集團根據同類性質的項目逐項按比例所佔該等實體的資產、負債、收益及支出。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及虧損，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所佔權益為限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顯示所轉讓資產有減值憑證，在該情況下，則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 (e)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

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投資歸類為流動資產及初步按成本值，即交易價值列賬，除非公允值能以變數只包括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更準確地計算。成本值包括有關交易成本，該等成本於產生時在收益表內確認。於各結算日，公允值均會重新計量，而任何達致的收益或虧損均在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有關的投資。

### (f)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允值確認。於各結算日，公允值均會重新計量。公允值的重新計量收益或虧損即時在收益表內計入／扣除。

###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擁有或持有的土地及／或樓宇，當中包括就尚未確定未來用途而持有的土地。(見附註1(i))

投資物業按公允值記入資產負債表。投資物業公允值的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收益表內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照附註1(s)(ii)所述方式入賬。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投資物業(續)

凡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有關的權益按每項物業的基準劃歸為投資物業。劃歸為投資物業的任何物業權益的入賬方式與以融資租賃持有的權益一樣(見附註1(i))，而應用於該權益的會計政策亦以融資租賃出租的其他投資物業相同。租賃款項的入賬方式載列於附註1(i)。

### (h)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持作自用的物業按其重估值(即重估當日的公允值減所有其後的累積折舊)在資產負債表列賬：

- 按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及建於該等土地上之樓宇，該等土地及樓宇租賃權益之公允值於租約開始日期無法分別計度，而有關樓宇並非明確根據經營租約持有(見附註1(i))。

重估乃在充份符合規格的情況下進行，以確保此等資產的賬面值不會與在結算日採用公允值釐定的價值出現重大差異。

重估持作自用的物業所產生的變動一般撥入儲備內處理。惟下列情況例外：

- 倘在重估時產生虧損，則在該項虧損超過儲備內列於同一資產項下的數額之情況下，超出之款額將會在收益表中扣除；及
- 倘在重估時產生盈餘，則在該項盈餘超逾以往在收益表中扣除的同一資產之重估虧損之情況下，該筆盈餘將會在損益中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項目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在資產負債表列賬(見附註1(j))。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直接工資、初步估計(倘有關)拆卸及移除項目與還原舊址的成本，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支出。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收益表中確認。任何相關的重估盈餘會由重估儲備轉入保留溢利。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按其預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沖銷其成本或估值(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方法如下：

-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建築物按尚餘租賃期或預計可用年限(即落成日期起計不多於五十年)兩者中的較短期間計算折舊。
-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5年
- 汽車 3至5年

在建工程並不計提折舊。

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進行審閱。

### (i) 租賃資產

如本集團能確定某項安排賦予有關人士權利，可透過付款或支付一系列款項而於協定期間內使用特定資產，有關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即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之結論乃基於有關安排之細節評估而作出，並不論有關安排是否具備租賃之法律形式。

#### (i) 租賃予本集團資產的分類

對於本集團以租賃持有的資產，如果租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至本集團，有關的資產便會劃歸為以融資租賃持有；如果租賃不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劃歸為經營租賃；但下列情況除外：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但無法在租賃開始時將其公允值與建於其上的建築物的公允值分開計量的土地是按以融資租賃持有方式入賬；但清楚地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建築物除外。就此而言，租賃的開始時間是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時，或自前承租人接收建築物時。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租賃資產(續)

#### (ii) 以融資租賃購入的資產

如屬集團以融資租賃獲得資產使用權的情況，便會將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允值或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如為較低的數額)列為固定資產，而相應負債(不計融資費用)則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乃按照附註1(h)所述，在相關的租賃期或資產的可用年限(如本集團很可能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內，以每年等額沖銷其成本計提。減值虧損按照附註1(j)所述的會計政策入賬。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費用會在租賃期內的收益中扣除，使每個會計期間的融資費用與負債餘額的比率大致相同。

#### (iii) 應收融資租賃

如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資產的情況，相當於租賃中投資淨值的數額將計入資產負債表內作為應收款項。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收入會計入租賃期內的收益表，使每個會計期間的融資收入與投資淨值的比率大致相同。

#### (iv) 經營租賃費用

如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的情況，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方式計入收益表中；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租賃激勵措施均在損益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份。

以經營租賃持有土地的收購成本是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但劃歸為投資物業的物業除外(見附註1(g))。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資產減值

#### (i)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呆壞賬的減值虧損，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算影響重大時進行折算)之間的差額計量。如減值虧損金額在其後的期間有所減少，則減值虧損將予撥回。

####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參考內部和外來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估數額列賬的物業除外)；
- 列作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租賃土地預付款；及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發現出現減值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數額。

-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以其銷售淨價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折讓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至現值。該折讓率應是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獨有風險。如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數額。

- 減值虧損確認

尚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數額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時，便會在收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作出分配，首先減少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調至低於其減去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後的個別公允值。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資產減值(續)

####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續)

##### – 減值虧損轉回

倘若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數額的估計發生正面變化，便會將資產減值虧損轉回。

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沒有在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在收益表中計入。

### (k)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達至目前地點和變成現狀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之數。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之數，均在出現轉回的期間內確認為已列作支出的存貨數額減少。

### (l)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首先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去呆壞賬減值虧損後列賬(見附註1(j))，惟倘應收賬款乃向關聯方作出無息貸款，且並無任何固定還款期或折算影響並不重大者除外，於該情況，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按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j))。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首先按公允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期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期確認金額及贖回價值兩者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利息及應付費用，以有效利息法為基準在借貸期間在收益表中確認。

### (n)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首先按公允值確認。除了根據附註1(r)(i)計量的財務擔保負債外，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但如折算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銀行存款及現金、在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項目。這些項目可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數額；所承擔的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於通知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必要部份之銀行透支亦列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構成部份。

### (p)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假期、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貨幣利益成本於僱員提供關聯服務之年度內累計。倘付款或清償款項遞延且影響重大，則有關金額乃以其現有價值列算。

#### (ii) 以股份償付

僱員獲授予的股份期權按公允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允值是在授予日以二項點陣模式計量，並考慮期權授予條款和條件。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地享有股份期權的權利，在考慮到期權歸屬的可能性後，估計授予股份期權的公允值便會在整個歸屬期內分攤。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僱員福利(續)

#### (ii) 以股份償付(續)

本公司會在歸屬期內審閱預期歸屬的股份期權數目。已於以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允值的任何調整會在審閱當年在收益表中扣除／計入；但如果原來的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的資格，便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已確認為支出的數額會在歸屬日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股份期權的實際數目(同時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但只會在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的歸屬條件時才會放棄之股份期權除外。權益數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期權獲行使(轉入股份溢價賬)或期權到期(直接轉入盈餘儲備)時為止。

#### (iii) 解聘福利

解聘福利於及僅於本集團明確解聘僱員或透過一項詳盡正式計劃(並無撤回之實際可能性)而因自願離職提供福利時確認。

### (q)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收益表中確認，但與直接確認為股東權益項目相關的，則確認為股東權益。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以於結算日採用或實質上已採用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q) 所得稅(續)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差異產生自以下例外情況：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除外)，以及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暫時差異。如屬應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該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遞延稅項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已採用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採用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在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q) 所得稅(續)

本期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公司或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負債：

-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實現本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本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 (r) 已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 (i) 已發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項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而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的合約。

倘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該擔保的公允值(即交易價格，除非該公允值能確實地估計)最初確認為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內的遞延收入。倘在發行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本集團政策而予確認。倘無須未收取或應予收取有關代價，於最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開支於收益表內確認。

最初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款額，按擔保年期於收益表內攤銷為所發出的財務擔保收入。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有可能根據本集團已作出的財務擔保向集團提出索償通知時；便根據附註1(r)(ii)確認並作出撥備，及(ii)本集團的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列於該擔保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即最初確認的金額)減累計攤銷。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r) 已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若公司或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就其他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資源的現值計列撥備。

倘若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 (s)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方法在收益表中確認：

#### (i) 銷售貨品

收入在貨品送達客戶場地，而且客戶接收貨品及其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 (ii)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期間內，以等額在收益表中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的獎勵措施均在收益表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 (iii) 佣金及服務收入

佣金及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s) 收入確認(續)

#### (iv)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投資的股價除息後確認。

#### (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有效利率法於應計時確認。

#### (vi) 特許權收入

特許權收入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按應計基準確認。

### (t)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在收益表中確認。

根據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為單位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採用於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進行換算。按公允值列賬並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採用於釐定公允值日期的適用匯率進行換算。

中國及海外業務之業績按與交易日匯率相近的匯率換算為港幣，而資產負債表項目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乃作儲備變動處理。

於出售中國及海外業務時，於權益內確認有關該業務之匯兌差額的累計數額，乃計入出售損益內。

### (u)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均在產生的期間內在收益表中列支。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關連人士

在編製本賬項時，與集團關聯人士是指：

- (i) 該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及該人士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人士屬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合營一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人士屬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屬該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人士如屬(i)所指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該人士屬提供福利予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指可影響，或受該個人影響，他們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成員。

### (w) 分部報告

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份，並且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一個特定的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而其所受的風險和回報與其他分部不同。

按照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已就編製財務報表選取業務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報告形式，並以地區分部資料作為次要報告形式。

分部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例如，分部資產可包括存貨、應收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於抵銷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前釐定(作為合併賬目的部份程序)，但同屬一個分部的集團企業之間的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則除外。分部之間的定價按與其他外界人士相若的條款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w) 分部報告(續)

分部資本開支是指在年內購入預計可於超過一個會計期間使用的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和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未分配的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企業資產、帶息貸款、借貸、稅項結餘、企業和融資支出。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生效或可提早採納。

本集團於採納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發展後之會計政策概述於附註1。以下所載為於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重大會計政策變動有關之資料。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現行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準則或詮釋(見附註33)。

### *已發出財務擔保(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修訂：財務擔保合約)*

於以往年度，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發出之財務擔保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極有機會被要求履行擔保，否則不會就該等擔保作撥備。本公司就發出擔保所應收之年度費用按應計基礎於本公司之收益表中確認。概無就任何第三方借款發出擔保。

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財務擔保合約所作之修訂，本集團更改有關發出財務擔保之會計政策。根據新政策，發出之財務擔保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列為負債，而若其公允值能可靠計量，則最初按公允值計算。其後，該財務擔保按最初確認之金額扣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以及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確認之撥備金額(如有)兩者之較高者計量。新政策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r)(i)。

該項會計政策之變動對本集團之綜合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本公司目前已發出之財務擔保詳情載於附註30。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買賣車輛、機器、設備、遊艇、零件以及提供工程服務。

營業額包括供應客戶貨品之銷售價值、服務收入及佣金收入。在年內確認為營業額之各項重要收益項目之數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貨品銷售	186,344	159,125
服務收入	15,333	11,215
佣金收入	12,747	19,306
	<b>214,424</b>	<b>189,646</b>

##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b>其他收入</b>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1,739	1,740
利息收入	2,252	1,343
特許權收入	—	390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22	20
其他	367	497
	<b>4,380</b>	<b>3,990</b>
<b>其他收益／(虧損)淨額</b>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14	(2,059)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317)	482
出售買賣證券之收益淨額	106	1
以公允值列賬之買賣證券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62	27
	<b>365</b>	<b>(1,549)</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墊款及銀行借貸的利息	1,172	1,248
須於五年後償還的銀行墊款及銀行借貸的利息	485	392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92	53
	<b>1,749</b>	<b>1,693</b>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319	969
以股份支付的股本交易開支	327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1,305	18,488
	<b>22,951</b>	<b>19,457</b>
(c) 其他項目：		
土地租賃費用攤銷	20	27
折舊		
— 根據融資租賃持作自用之資產	377	433
— 其他資產	3,251	2,785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531	78
保證撥備增加	24	64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900	796
— 其他服務	47	44
遠期外匯合約(收益)/虧損淨額	(927)	329
有關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 最低租賃付款額	2,678	1,862
應收投資物業租金減直接開支 79,000 元 (二零零六年：132,000 元)	(1,660)	(1,608)
存貨成本(附註 17(b))	<b>169,132</b>	<b>137,970</b>

## 6 於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 (a) 於綜合收益表之稅項為：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b>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b>		
本年度準備	107	82
過往年度準備不足	—	2
	<u>107</u>	<u>84</u>
<b>本期稅項－中國</b>		
本年度準備	271	139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477)	1,278
	<u>(99)</u>	<u>1,501</u>

二零零七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按該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7.5% (二零零六年：17.5%) 的稅率計算。中國稅項則按中國現行適當稅率計算。

在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現行優惠稅率預計將在五年過渡期內逐漸上調至 25% 的標準稅率。然而，新稅法沒有詳細說明現行優惠稅率將如何逐漸過渡至 25% 標準稅率。新稅法的施行預期不會對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中就應付當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結餘賬面值的應計金額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6 於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續)

(b) 稅項(撥回)/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虧損)/溢利對賬：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702)	10,082
除稅前(虧損)/溢利之名義稅項， 按適用於(虧損)/溢利的相關國家稅率計算	(741)	1,829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729	756
非應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1,450)	(1,136)
未確認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1,292	87
過往年度準備不足	—	2
其他	71	(37)
實際稅項(撥回)/支出	(99)	1,501

##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酌定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小計	以股份支付 (附註)	二零零七年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b>執行董事</b>							
方傑華	—	2,065	220	12	2,297	73	2,370
Rourke James Grierson	—	832	50	12	894	28	922
張妙仙	—	488	65	12	565	28	593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文宗	102	—	—	—	102	28	130
陳廷光	102	—	—	—	102	28	130
馮少雲	102	—	—	—	102	28	130
<b>非執行董事</b>							
殷杰	—	—	—	—	—	28	28
	306	3,385	335	36	4,062	241	4,303

## 7 董事酬金(續)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續)

	董事袍金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酌定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小計	以股份支付 (附註)	二零零六年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i>執行董事</i>							
方傑華	-	1,780	300	12	2,092	-	2,092
Rourke James Grierson	-	739	100	12	851	-	851
張妙仙	-	471	100	12	583	-	583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黃文宗	71	-	-	-	71	-	71
陳廷光	71	-	-	-	71	-	71
馮少雲	71	-	-	-	71	-	71
<i>非執行董事</i>							
殷杰	-	-	-	-	-	-	-
	213	2,990	500	36	3,739	-	3,739

附註：此乃指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購股權的估計價值。這些購股權的價值是按照附註1(p)(ii)所載列本集團以股份支付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並根據該項政策，包含對取得既得利益前被沒收所授予權益工具時轉回在以往年度累計的數額作出的調整。

該等實物利益(包括已授出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及數目之詳情於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及附註24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8 最高薪酬個別人士

在五位最高薪酬個別人士中，三位(二零零六年：三位)為董事，有關的酬金詳情載於附註7。其餘兩位(二零零六年：兩位)個別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218	1,169
酌定花紅	65	100
以股份支付	28	—
退休計劃供款	12	12
	<b>1,323</b>	<b>1,281</b>

該兩位(二零零六年：兩位)個別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二零零七年 人數	二零零六年 人數
零元至1,000,000元	2	2

## 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溢利包括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2,408,000元虧損(二零零六年：1,020,000元)。

以上本公司本年度溢利/(虧損)金額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金額	(2,408)	(1,020)
上一個財政年度溢利所應佔附屬公司末期股息，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支付	6,500	—
本公司的本年度溢利/(虧損)(附註27(b))	<b>4,092</b>	<b>(1,020)</b>

## 10 股息

(a)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零 (二零零六年：每股普通股1仙)	—	2,800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對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支付)：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對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仙 (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支付) (二零零六年：每股普通股1仙)	2,800	2,800

## 11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2,735,000元(二零零六年：溢利8,496,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0,154,000股普通股(二零零六年：28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280,000	280,000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附註27(c)(ii))	154	—
於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0,154	280,000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反攤薄影響，因此該等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2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乃根據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業務分部資料已被選為主要呈部形式，原因為與本集團的內部財務申報較為相關。

### 業務分部

本集團包含以下主要業務分部：

#### 銷售及分銷業務

— 機場地勤設備、鐵路維修設備、旅遊車、貨車及遊艇貿易。

#### 提供工程服務及銷售零件

— 提供工程服務及銷售零件。

	銷售及分銷		提供工程服務 及銷售零件		未分配項目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164,464	145,528	49,960	44,118	—	—	214,424	189,646
來自外界客戶之其他收入	—	—	—	—	4,380	3,990	4,380	3,990
總額	164,464	145,528	49,960	44,118	4,380	3,990	218,804	193,636
分部業績	2,176	10,681	2,318	3,444			4,494	14,125
未分配之經營收益及費用							(5,447)	(2,350)
經營(虧損)/溢利							(953)	11,775
融資成本							(1,749)	(1,693)
稅項							99	(1,501)
除稅後(虧損)/溢利							(2,603)	8,581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1,937	779	128	221	1,583	2,245		
撇減存貨	780	—	1,157	600	—	—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14	78	317	—	—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2 分部報告(續)

### 業務分部(續)

	銷售及分銷		提供工程服務 及銷售零件		未分配項目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分部資產	161,672	149,933	21,568	31,951			183,240	181,884
未分配之資產							41,721	38,586
資產總值							224,961	220,470
分部負債	91,427	87,701	11,703	12,605			103,130	100,306
未分配之負債							15,240	11,767
負債總額							118,370	112,073
本年度產生之 資本開支	11,545	132	191	761	2,095	2,214		

### 地區分部

本集團按於全球經營之基準管理業務，惟當中在四個主要經濟體系經營。

以地區分部為基準呈列資料時，分部收入乃按客戶所在之地區呈列。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則根據資產之所在地區呈列。

	香港		中國 其他地區		美國		歐洲		其他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8,609	31,381	159,548	134,335	2,572	6,802	23,689	14,917	6	2,211
分部資產	166,019	179,811	58,942	38,792	-	-	-	-	-	1,867
本年度產生之資本開支	3,005	1,765	10,826	1,342	-	-	-	-	-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3 固定資產

### (a) 本集團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元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小計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根據經營 租賃持作 自用之租賃 土地之權益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8,975	13,143	2,779	112	35,009	21,410	1,025	57,444
添置	–	2,793	1,094	9,944	13,831	–	–	13,831
轉撥自在建工程	6,245	2,393	–	(8,638)	–	–	–	–
出售	–	(1,543)	(883)	–	(2,426)	–	–	(2,426)
重估盈餘	2,877	–	–	–	2,877	–	–	2,877
減：撇銷累計折舊	(380)	–	–	–	(380)	–	–	(380)
公允值調整	–	–	–	–	–	1,190	–	1,190
匯兌差額	153	229	23	38	443	–	58	50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7,870	17,015	3,013	1,456	49,354	22,600	1,083	73,037
<b>代表：</b>								
成本	–	17,015	3,013	1,456	21,484	–	1,083	22,567
估值—二零零七年	27,870	–	–	–	27,870	22,600	–	50,470
	27,870	17,015	3,013	1,456	49,354	22,600	1,083	73,037
<b>累計攤銷及折舊：</b>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	7,023	1,247	–	8,270	–	41	8,311
本年度計提	380	2,520	728	–	3,628	–	20	3,648
出售時撥回	–	(732)	(278)	–	(1,010)	–	–	(1,010)
減：撇銷累計折舊	(380)	–	–	–	(380)	–	–	(380)
匯兌差額	–	63	10	–	73	–	4	77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8,874	1,707	–	10,581	–	65	10,646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7,870	8,141	1,306	1,456	38,773	22,600	1,018	62,391

## 13 固定資產(續)

### (a) 本集團(續)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元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在建工程 千元	小計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根據經營 租賃持有 自用之租賃 土地之權益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19,067	12,641	2,349	79	34,136	21,272	704	56,112
添置	–	1,081	1,606	112	2,799	–	308	3,107
轉撥自在建工程	–	79	–	(79)	–	–	–	–
出售	(327)	(716)	(1,180)	–	(2,223)	(1,772)	–	(3,995)
重估盈餘	610	–	–	–	610	–	–	610
減：撤銷累計折舊	(375)	–	–	–	(375)	–	–	(375)
公允值調整	–	–	–	–	–	1,910	–	1,910
匯兌差額	–	58	4	–	62	–	13	75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8,975	13,143	2,779	112	35,009	21,410	1,025	57,444
<b>代表：</b>								
成本	–	13,143	2,779	112	16,034	–	1,025	17,059
估值—二零零六年	18,975	–	–	–	18,975	21,410	–	40,385
	18,975	13,143	2,779	112	35,009	21,410	1,025	57,444
<b>累計攤銷及折舊：</b>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	5,573	1,242	–	6,815	–	14	6,829
本年度計提	375	2,060	783	–	3,218	–	27	3,245
出售時撥回	–	(621)	(779)	–	(1,400)	–	–	(1,400)
減：撤銷累計折舊	(375)	–	–	–	(375)	–	–	(375)
匯兌差額	–	11	1	–	12	–	–	12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7,023	1,247	–	8,270	–	41	8,311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8,975	6,120	1,532	112	26,739	21,410	984	49,133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3 固定資產(續)

- (b)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參照有關市場的最近銷售交易的市價而計算的公開市值基準或以參照物業之目前重置成本減實際損耗及一切相關形式之陳舊及優化而計算的折舊重置成本基準進行重估。該項估值由一間獨立測量師行西門(遠東)有限公司(其中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及對所估物業的地點及類別有近期估值經驗)進行重估。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與投資物業分別為重估虧損160,000元(二零零六年: 盈餘284,000元)及盈餘1,190,000元(二零零六年: 1,910,000元)，已於年內扣除自或計入綜合收益表。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的重估盈餘3,037,000元(二零零六年: 326,000元)於扣除遞延稅項(附註25(b))後轉撥至重估儲備(附註27)。

假如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後入賬，則這些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應為20,129,000元(二零零六年: 14,210,000元)。

- (c) 物業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香港		
— 中期租賃	30,600	28,500
中國		
— 長期租賃	8,370	8,485
— 中期租賃	11,500	3,400
	<hr/>	<hr/>
	50,470	40,385
代表：		
土地及樓宇	27,870	18,975
投資物業	22,600	21,410
	<hr/>	<hr/>
	50,470	40,385

## 13 固定資產(續)

### (d) 以融資租賃持有的固定資產

除了在上文附註(b)列為以融資租賃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外，本集團透過於一年至三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租用若干固定資產。在租賃期完結時，本集團有權以優惠價格購入有關固定資產。各項融資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年內，本集團以新融資租賃提供資金的固定資產增添為938,000元(二零零六年：640,000元)。於結算日，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持有的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為813,500元(二零零六年：700,000元)。

### (e) 以經營租賃租出的固定資產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出投資物業。這些租賃一般初步年期為一年至三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議。各項經營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本集團持有用作經營租賃用途的投資物業的賬面總值為22,600,000元(二零零六年：21,410,000元)。

因其他理由而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以經營租賃持有的所有物業劃歸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應收的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一年內	1,586	1,704
一年後但五年內	—	1,576
	<b>1,586</b>	<b>3,280</b>

- (f)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然在申領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證及房產權證及租賃土地與樓宇的房產權證，其價值分別達3,500,000元(二零零六年：3,400,000元)及8,000,000元(二零零六年：無)。根據本集團中國律師的意見，董事認為本集團能為該等物業取得適當的法定擁有權文件。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4 應收融資租賃租金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千元	日後期間 的利息收入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千元	日後期間 的利息收入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應收款項：						
一年內	—	—	—	98	2	100

本集團根據一年期融資租賃租出汽車。租賃期結束時並在承租人已交足租金後，汽車將屬承租人所有。融資租賃不包含任何或有租金。

## 15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59,263	59,26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2,744	30,938
	<b>92,007</b>	<b>90,201</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5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下表僅載列主要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有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持有的股份均為普通股。

所有附屬公司(定義見附註1(c))已綜合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出資額情況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Yardway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啟帆有限公司	香港	10,110元 (分為10股每股 面值1元的 普通股及 10,100股每股面值 1元的無投票權 遞延股)(附註(a))	—	100%	買賣汽車、 機器及零件 以及提供 工程服務
啟帆貨車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元	—	100%	買賣汽車 及零件 以及提供服務
啟帆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元	—	100%	買賣設備及 零件以及提供 服務
啟帆遊艇有限公司 (「啟帆遊艇」)	香港	10,000元	—	51%	買賣遊艇
啟帆物流設備(珠海) 有限公司(「啟帆珠海」)	中國	8,000,000元 (附註(b))	—	100%	銷售運輸及 物流相關 設備
啟帆精機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元	—	75%	設計及安裝生產線及 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5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出資額情況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Inteq Asia Limited	香港	100元	—	67%	買賣天然氣產品及車輛 用替代燃料科技、設備 及發動機
啟帆未來動力設備 (北京)有限公司 (「啟帆北京」)	中國	人民幣2,827,698 (附註(c))	—	100%	買賣零件以及提供服務
Joy Win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汽車輛有限公司	香港	2元	—	100%	買賣車輛及零件

附註：

- (a) 按照啟帆有限公司之章程細則，當本公司於任何財政年度的溢利超出1,000,000,000,000元時，無投票權遞延股持有人有權攤分溢利。
- (b) 該金額代表在中國珠海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啟帆珠海的繳足股本。啟帆珠海的註冊資本為10,0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下出資2,000,000元須於六個月內支付。
- (c) 該金額代表在中國北京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啟帆北京的繳足股本。啟帆北京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下出資人民幣172,302元須於三個月內支付。

## 16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成立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及繳足 股本情況	擁有權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ST Asia Limited (「AST Asia」)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元	-	50%	設計及製造 重型巴士及 汽車產品
VLY Holding Co. (HK) Limited (「VLY」) (附註 (a))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元	-	50%	投資控股
Vosta LMG Yardway (HK) Limited (「Vosta Hong Kong」) (附註 (b))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元	-	50%	在香港買賣及製造 疏浚設備、部件及 提供服務
珠海華斯特啟帆疏浚 設備有限公司 (「華斯特珠海」)	註冊成立	中國	750,000元 (附註(c))	-	50%	在中國買賣及製造 疏浚設備、部件及提供服務

附註：

- (a) VLY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七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 (b) Vosta Hong Kong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 (c) 該金額代表華斯特珠海的繳足股本，其根據適用於外商獨資企業的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在中國珠海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華斯特珠海的註冊股本為5,0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下出資4,250,000元須於十五個月內支付。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6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續)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下列代表本集團應佔於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項目。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177	—
流動資產	1,819	3
流動負債	(3,235)	(484)
負債淨額	(1,239)	(481)
收益	1	—
開支	(762)	(486)
本年度虧損	(761)	(486)

## 17 存貨

(a) 資產負債表內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在製品	30	7	—	—
製成品	21,592	14,527	—	—
付運中貨品	349	—	—	—
	21,971	14,534	—	—

(b)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數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金額	167,195	137,370
撇減存貨	1,937	600
	169,132	137,970

## 18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應收款項	37,547	34,285	—	—
保留應收款項	13,793	6,411	—	—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703	18,279	137	18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74	256	—	—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094	409	—	—
	<b>82,411</b>	<b>59,640</b>	<b>137</b>	<b>181</b>

除若干保留應收款項外，所有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連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預期於一年內能收回。

保留應收款項乃於支付有關款項之合約所訂明之條件獲履行後方會獲得支付之款項。預期於一年後收回之該等保留應收款項之金額為5,350,000元(二零零六年：2,675,000元)。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通知時償付。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通知時償付，惟一筆為數1,000,000元(二零零六年：無)的款項按每年5%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付除外。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款項(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後淨額)，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本期	25,660	21,965
逾期1至3個月	8,563	8,866
逾期3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2,836	1,969
逾期12個月以上	488	1,485
	<b>37,547</b>	<b>34,285</b>

本集團的信貸政策載列於附註28(a)。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18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下之金額，乃按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美元	5,509 美元	3,798 美元	—	—
歐元	619 歐元	712 歐元	—	—
人民幣	人民幣 23,411	人民幣 11,283	—	—

## 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該等款項已就本集團獲得的若干銀行貸款而予以抵押。

已抵押銀行存款包括以下之金額，乃按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人民幣	人民幣 3,944	人民幣 3,083	—	—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銀行存款	27,042	64,548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116	20,903	45	39
於資產負債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158	85,451	45	39
銀行透支(附註22)	(1,389)	(122)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769	85,3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之金額，乃按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美元	3,793 美元	8,317 美元	1 美元	1 美元
歐元	714 歐元	912 歐元	—	—
人民幣	人民幣 4,769	人民幣 8,751	—	—
日圓	14,799 日圓	14,799 日圓	—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1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應付及應付票據	60,859	58,413	—	—
已收銷售按金	23,252	24,40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595	4,013	436	46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328	328	—	—
	<b>93,034</b>	<b>87,157</b>	<b>436</b>	<b>466</b>

預期所有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均會於一年內償付。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惟一筆為數1,000,000元(二零零六年：無)的款項按每年5%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付除外。

於結算日，包括在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內之應付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於1個月內到期或須於通知時償付	33,689	18,729
於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10,876	12,453
於3個月後但6個月內到期	5,332	6,601
於6個月後但1年內到期	8,280	8,155
	<b>58,177</b>	<b>45,938</b>
應付票據	2,682	12,475
	<b>60,859</b>	<b>58,413</b>

## 21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以下之金額，乃按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美元	6,887 美元	6,612 美元	—	—
歐元	557 歐元	1,539 歐元	—	—
人民幣	人民幣 26,386	人民幣 17,570	—	—
瑞士法郎	瑞士法郎 202	瑞士法郎 18	—	—

## 22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透支的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1 年內或接獲通知時	17,008	16,294	—	—
1 年後但 2 年內	836	774	—	—
2 年後但 5 年內	2,767	2,645	—	—
5 年後	3,366	4,344	—	—
	6,969	7,763	—	—
	23,977	24,057	—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2 銀行貸款及透支(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透支的抵押情況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9,520	12,584	—	—
— 無抵押	3,068	11,351	—	—
	<b>22,588</b>	23,935	—	—
無抵押銀行透支(附註20)	1,389	122	—	—
	<b>23,977</b>	24,057	—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信貸乃以賬面總值30,600,000元(二零零六年：28,500,000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之按揭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抵押。該項銀行信貸為130,300,000元(二零零六年：138,3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信貸數額為19,520,000元(二零零六年：12,584,000元)。

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28(b)。

銀行貸款及透支包括以下之金額，乃按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美元	1,749 美元	1,546 美元	—	—
歐元	82 歐元	163 歐元	—	—

## 23 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千元	日後期間 的利息支出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1年內	312	34	346
1年後但2年內	267	11	278
	<b>579</b>	<b>45</b>	<b>624</b>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千元	日後期間 的利息支出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1年內	366	32	398
1年後但2年內	255	10	265
2年後但5年內	36	1	37
	<b>291</b>	<b>11</b>	<b>302</b>
	<b>657</b>	<b>43</b>	<b>700</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4 以股份支付之股本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之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之董事)按象徵式代價接受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之行使價為以下之最高者：股份面值、於授出日期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購股權分四期平均歸屬，而第一期自授出日期起歸屬。第二、三及四期分別於授出日期後一年、二年及三年起歸屬。購股權可於歸屬日期後行使，惟須於授出日期起五年期間內行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 (a) 年內，現存已授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現存之購股權：

	文據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期限
已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2,150,000	於授出日期	五年
	2,150,000	自授出日期起一年	五年
	2,150,000	自授出日期起兩年	五年
	2,150,000	自授出日期起三年	五年
	<u>8,600,000</u>		
已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750,000	於授出日期	五年
	750,000	自授出日期起一年	五年
	750,000	自授出日期起兩年	五年
	750,000	自授出日期起三年	五年
	<u>3,000,000</u>		
	<u>11,600,000</u>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現存之購股權：

	文據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期限
已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 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	7,000,000	於授出日期	三年
已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 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	1,000,000	於授出日期	三年
	<u>8,000,000</u>		

## 24 以股份支付之股本交易(續)

### (b) 購股權的數目和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四月一日尚未行使	—	—	0.365 元	8,000,000
年內已授出	0.21 元	11,600,000	—	—
年內已行使	0.21 元	(850,000)	—	—
年內已屆滿	—	—	0.365 元	(8,000,000)
於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0.21 元	10,750,000	—	—
於年終可予行使	0.21 元	2,050,000	—	—

於年內已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0.53 元。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 0.21 元，而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 4.6 年。

### (c) 購股權的公允值及假設

授出購股權而收取的服務公允值，乃參照已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計量。已授出購股權估計公允值乃根據二項式點陣模式為基準計量。購股權的合約期限乃本模式所用的計算資料。提早行使的預期已納入二項式點陣模式。

	二零零七年
<i>購股權的公允值及假設</i>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值	0.06-0.09 元
股價	0.21 元
行使價	0.21 元
預期波幅(按二項式點陣模式 所用加權平均波幅而呈列)	60%
購股權期限(按二項式點陣模式 所用之加權平均波幅而呈列)	5 年
預期股息	3.6%
無風險利率(按照外匯基金票據)	3.75%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4 以股份支付之股本交易(續)

### (c) 購股權的公允值及假設(續)

預期波幅是根據歷史波幅(按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尚餘有效期)而得出，並就公開資料未來出現波動而可能產生的任何預期變動予以調整。預期股息乃以過往股息為基準。具主觀成份的計算資料如有變動，可能重大影響公允值的估計。

購股權是根據服務條件而授出。計算所收取服務公允值的授出日期時，並無計入此項條件。授出購股權與市況無關。

## 25 資產負債表內的所得稅

### (a) 資產負債表內的本期稅項乃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107	82	—	—
已付暫繳香港利得稅	(126)	(116)	—	—
	(19)	(34)	—	—
以往年度可退回稅項結餘	(1,878)	(1,846)	—	—
	(1,897)	(1,880)	—	—
中國稅項	147	—	—	—
	(1,750)	(1,880)	—	—
代表：				
可退回稅項	(1,942)	(1,896)	—	—
應付稅項	192	16	—	—

## 25 資產負債表內的所得稅(續)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

年內，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份及變動如下：

	超逾相關							合計
	投資	折舊的折舊	其他	保證撥備	存貨準備	稅務虧損	其他	
	物業重估	免稅額	物業重估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因下列各項產生的遞延稅項：								
於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329	614	199	(14)	(29)	(2,322)	–	(1,223)
自收益表中扣除/(計入)	371	85	–	8	(38)	852	–	1,278
自儲備扣除(附註27(a))	–	–	32	–	–	–	–	32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700	699	231	(6)	(67)	(1,470)	–	87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自收益表中扣除/(計入)	228	(172)	–	6	67	(550)	(56)	(477)
自儲備扣除(附註27(a))	–	–	624	–	–	–	–	624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928	527	855	–	–	(2,020)	(56)	234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已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37)	–
已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471	87
	<b>234</b>	<b>87</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5 資產負債表內的所得稅(續)

###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按照附註1(q)載列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確認有關累積稅務虧損22,724,000元(二零零六年：15,340,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未能確定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是否具未來應課溢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根據現行稅法，該等稅務虧損並無到期日。

## 26 保證撥備

	本集團 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99
提撥額外撥備	24
已動用撥備	(6)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117</u>

根據本集團銷售協議的條款，於運送遊艇給客戶後一年內，本集團將就產品故障提供維修。因此，本集團已根據該等協議就結算日前一年內所進行銷售的預期申索最佳估計而提撥備。撥備額以本集團近期申索經驗作為考慮基準，並只於可能被提出保用申索時方作出撥備。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7 資本及儲備

### (a) 本集團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實繳盈餘	匯兌儲備	重估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少數	
						及樓宇	其他儲備	-土地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28,000	3,728	(4,665)	(180)	65	4,734	125	69,787	101,594	682	102,276	
上年度已批准之股息	-	-	-	-	-	-	-	(2,800)	(2,800)	-	(2,800)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產生 之匯兌差額	-	-	-	-	46	-	-	-	46	-	46	
重估盈餘，扣除遞延稅項後淨額	-	-	-	-	-	294	-	-	294	-	294	
於出售租賃物業時轉撥至保留盈利	-	-	-	-	-	(75)	-	75	-	-	-	
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	-	-	106	(106)	-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8,496	8,496	85	8,581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8,000	3,728	(4,665)	(180)	111	4,953	231	75,452	107,630	767	108,397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28,000	3,728	(4,665)	(180)	111	4,953	231	75,452	107,630	767	108,397	
上年度已批准之股息	-	-	-	-	-	-	-	(2,800)	(2,800)	-	(2,80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85	145	(51)	-	-	-	-	-	179	-	179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678	-	-	-	678	-	678	
重估盈餘，扣除遞延稅項後淨額	-	-	-	-	-	2,413	-	-	2,413	-	2,413	
以股份支付之股本交易開支	-	-	327	-	-	-	-	-	327	-	327	
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	-	-	89	(89)	-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2,735)	(2,735)	132	(2,60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8,085	3,873	(4,389)	(180)	789	7,366	320	69,828	105,692	899	106,591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7 資本及儲備(續)

### (b) 本公司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實繳盈餘 千元	保留盈利/ (累積虧損)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28,000	3,728	–	59,063	2,984	93,775
上年度已批准之股息	–	–	–	–	(2,800)	(2,800)
本年度虧損	–	–	–	–	(1,020)	(1,020)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8,000	3,728	–	59,063	(836)	89,955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28,000	3,728	–	59,063	(836)	89,955
上年度已批准之股息	–	–	–	–	(2,800)	(2,800)
根據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	85	145	(51)	–	–	179
以股份支付之股本						
交易開支	–	–	327	–	–	327
本年度溢利	–	–	–	–	4,092	4,09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8,085	3,873	276	59,063	456	91,753

## 27 資本及儲備(續)

### (c) 股本

####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元之普通股	<b>2,000,000</b>	<b>200,000</b>	2,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四月一日	<b>280,000</b>	<b>28,000</b>	280,000	28,00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b>850</b>	<b>85</b>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b>280,850</b>	<b>28,085</b>	280,000	28,000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在本公司會議上就每一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對本公司剩餘資產均享有同等地位。

####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二十六日，已分別行使購股權以認購250,000股及6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179,000元，其中85,000元已計入股本，而餘額94,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根據附註1(p)(ii)所載政策，51,000元已由資本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7 資本及儲備(續)

### (c) 股本(續)

(iii) 於結算日，未屆滿及未行使購股權的條款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零七年 數目	二零零六年 數目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0.21 元	2,050,000	—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0.21 元	2,900,000	—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0.21 元	2,9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0.21 元	2,900,000	—
		<b>10,750,000</b>	—

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該等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d) 儲備的性質和目的

(i) 股份溢價及實繳盈餘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及實繳盈餘賬的資金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到期的債務。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源自本集團根據於二零零二年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的綜合資產淨值與本公司根據重組的已發行普通股面值之間的差額。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 源自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十八日收購業務所產生及過往曾被直接撥進儲備的正商譽；及
- 根據附註1(p)(ii)就以股份支付而採納的會計政策，所確認已授予本公司僱員的未行使購股權的實際或估計數目的公允值。

## 27 資本及儲備(續)

### (d) 儲備的性質和目的(續)

####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源自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所有匯兌差異。該儲備按照附註1(t)所載列的會計政策處理。

#### (iv)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已獲設立，並按附註1(h)所載列就土地及樓宇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 (v)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均為外商獨資企業)依循適用於外商獨資企業的會計原則及中國相關財務規例(「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外商獨資企業」)編製其會計記錄及財務報表。根據就商業企業而採納的會計規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每年須分配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外商獨資企業的溢利10%分配至法定儲備內。溢利最初必須用作抵銷任何累積虧損。於抵銷任何累積虧損後，分配至法定儲備的數額必須尚未扣除分派予股東的股息前，而且該項分配於達致註冊資本50%時可予停止。此法定儲備不可以現金股息方式分派，惟可用作抵銷虧損或轉換成繳足股本。

### (e) 儲備分派情況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儲備總金額為63,668,000元(二零零六年：61,955,000元)。於結算日後，董事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零六年：宣派股息每股普通股1仙，合共2,8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8 金融工具

於本集團業務過程中須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該等風險因下述的本集團財務管理政策和慣例而得以舒緩。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及上市股票投資。管理層設有信貸政策及持續地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要求獲得若干信貸額的所有客戶，均會被評估信貸。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若干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分別為源自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應收款項為6%(二零零六年：4%)及49%(二零零六年：15%)。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風險。資產負債表內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代表了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及其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確保其備有足夠的現金儲備和大型金融機構提供的充裕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 28 金融工具(續)

### (c) 利率風險

#### 實際利率及重定息率之分析

就賺取收入的金融資產及付息金融負債而言，下表顯示其於結算日及重定息率之期間或到期日(倘較早)的實際利率。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實際利率	總計	1年或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實際利率	總計	1年或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到期日前重定息率之												
資產/(負債)之重定息率日期												
銀行存款及現金	0.1%-3.8%	18,116	18,116	-	-	-	0.5%-1.8%	20,903	20,903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0.7%	3,984	3,984	-	-	-	-	-	-	-	-	-
銀行透支	8.0%	(1,389)	(1,389)	-	-	-	8.3%	(122)	(122)	-	-	-
銀行貸款	5.3%-8.0%	(22,588)	(22,588)	-	-	-	6.0%-7.9%	(19,004)	(19,004)	-	-	-
		(1,877)	(1,877)	-	-	-		1,777	1,777	-	-	-
並非於到期日前重定息率												
之資產/(負債)之到期日												
銀行存款	0.1%-5.0%	27,042	27,042	-	-	-	1.6%-3.7%	64,548	64,548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5%	6,325	6,325	-	-	-	1.6%-3.7%	9,032	9,032	-	-	-
應收融資租賃租金	-	-	-	-	-	-	5.5%	98	98	-	-	-
銀行貸款	-	-	-	-	-	-	6.2%-7.4%	(4,931)	(4,931)	-	-	-
融資租賃承擔	6.6%-8.4%	(579)	(312)	(267)	-	-	3.5%	(657)	(366)	(255)	(36)	-
		32,788	33,055	(267)	-	-		68,090	68,381	(255)	(36)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8 金融工具(續)

###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由於以與業務有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承受外匯風險。導致此項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歐元及美元。

本集團使用若干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及把彼等作為衍生金融工具入賬。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遠期外匯合約對沖預測交易的公允淨值 150,000 元(二零零六年：無)已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

### (e) 敏感度分析

於管理利率和外匯風險時，本集團旨在減低對本集團盈利短期波動的影響。然而長遠而言，匯率和利率的長期變化將對綜合盈利造成影響。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就對計息金融工具的影響而言，估計利率整體上漲百分之一將令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增加約 309,000 元(二零零六年：699,000 元)。

### (f) 公允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允值，與賬面金額並不存在重大差異，原因為金融工具即時或於短期內到期。其他金融資產、銀行貸款及透支及融資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值相若。

誠如附註 15 所載，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基於該等應收款項屬關連人士性質，故不宜估計有關款項之公允值。

## 28 金融工具(續)

### (g) 公允值的估計

下列概述估計在上文附註28(f)所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時，所使用的主要方法和假設。

#### (i) 買賣證券

公允值乃按結算日之市場報價計算，而並無扣除任何交易成本。

#### (ii) 計息貸款及借貸以及融資租賃負債

公允值乃以同類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現行利率折算的現值而作出估計。

## 29 承擔

(a)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在財務報表作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已訂約	7,214	16,938	-	-

除以上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比例攤分共同控制實體的出資達2,125,000元(二零零六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29 承擔(續)

(b)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1年內	1,780	1,753	—	—
1年後但5年內	837	388	—	—
	<b>2,617</b>	<b>2,141</b>	<b>—</b>	<b>—</b>

本集團為多項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的承租人。這些租賃一般初步年期為一年至三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議。各項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 30 或然負債

### 已發出財務擔保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承諾就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之若干銀行融資作出擔保，為數238,000,000元(二零零六年：221,000,000元)。

於結算日，董事不認為可能根據任何擔保對本公司作出申索。本公司於結算日根據已發出之擔保之最大負債為附屬公司已提取之融資，合共46,372,000元(二零零六年：58,872,000元)。

## 31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的關連人士資料外，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附註7所披露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數額及附註8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僱員的數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562	4,829
退休計劃供款	65	62
股本補償福利	327	—
	<b>5,954</b>	<b>4,891</b>

### (b) 本集團與一名合營夥伴訂立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銷售貨品	21,142	—
服務收入	1,295	—
佣金收入	520	—
購買貨品	690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31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 (c)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銷售貨品	(i)	–	1,225
已付租金	(ii)	226	387
支付顧問費用	(iii)	–	580
向關連人士購買貨品	(iv)	840	–
員工成本	(v)	414	459

附註：

- (i) 該金額代表向 Island Gypsy Pty Ltd. (「Island Gypsy」) 出售遊艇。Island Gypsy 為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的聯營公司。
- (ii) 本公司董事方傑華出租其中國物業予本集團作為本集團代表辦事處的辦公物業及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作為員工宿舍。
- (iii) 該金額相當於支付予 Inteq Srl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之顧問費用。年內並沒有此交易。
- (iv) 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方傑華所控制的公司廊坊啟帆機電設備有限公司及啟帆機電有限公司購買車輛零件及設備。
- (v) 該金額代表向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一名個別少數股東支付的員工成本。

## 32 會計估計及判斷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附註 13(b)、24 及 28 載有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的估值、已授出購股權及金融工具公允值的假設和彼等的風險因素之資料。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 (a) 保證撥備

誠如附註 26 所述，本集團就其遊艇的出售根據本集團近期的申索經驗作出保證撥備。由於本集團持續提升其產品設計及推出新型號，近期申索對其因過往銷售而將接獲的未來申索，可能並不具有指示作用。準備的增減將影響未來年度的溢利或虧損。

## 32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b) 陳舊存貨撥備

本集團釐定陳舊存貨的撥備。該等估計乃按照市場現況及出售同類性質貨物的過往經驗而作出，有可能由於市況變化而大幅改變。

#### (c) 固定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

固定資產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進行折舊及攤銷。本集團定期審閱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年內可收回的折舊金額及攤銷開支。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對同類資產的過往經驗及經考慮預料出現的技術改變而釐定。倘若與過往的估計有重大出入，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須予調整。

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以查找固定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本集團將定期審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釐定是否須計算減值虧損。凡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

#### (d) 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賬款已經減值，及釐定因債務人無法作出所須付款而導致的減值虧損金額。本集團按照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信用度及過往撇銷經驗作為估計的基準。倘若債務人的財政狀況惡化，實際的撇賬額將高於估計。

#### (e)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務待遇所作的判斷。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及相應設立稅務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待遇定期作重新考慮，以計及稅法的所有變動。遞延稅項資產乃就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可扣減差額而確認。由於將可能具未來應稅溢利抵銷可動用的未使用稅務抵免方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估未來應稅溢利的可能性。管理層定期審閱評估，倘若有可能具未來應稅溢利讓遞延稅項資產能予以收回，則須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 33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刊發該等財務報表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該等財務報表亦無採納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預期將於首次應用期間所產生之影響。至今結論為採納上述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可能導致新增或修訂披露，但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此外，以下發展可能會導致須於財務報表新增或修訂披露：

		自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名單。

## 於香港之投資物業

地址	租賃年期	用途	建築面積 (平方呎)
1. 香港新界粉嶺樂東街4號上水市地段第150號	中期	工業	14,508

## 於中國之投資物業

地址	租賃年期	用途	建築面積 (平方米)
1. 中國北京市東宣武區宣武門外大街莊勝廣場 第一座12層1227至1228室	中期	商業	194.32
2.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乙8號麗晶苑6層6B室 及地庫138號停車位	長期	住宅	150.57

## 於香港之租賃物業

地址	租賃年期	用途	建築面積 (平方呎)
1. 香港新界西貢白沙灣西貢公路380號匡湖居4期F25屋	中期	住宅	2,064

# 物業概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於中國之租賃物業

地址	租賃年期	用途	建築面積 (平方米)
1.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乙8號麗晶苑 5層5E室及地庫137號停車位	長期	住宅	150.57
2. 中國上海華山路868號總統公寓D座2A室	長期	住宅	151.27
3.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湖里區海天路65號鷺輝大廈606室	長期	住宅	100.09
4. 中國廣東省珠海市科技創新海岸第2期兩幅 土地(第1-40號及1-41號)	中期	工業	10,824.45
5. 中國廣東省珠海市科技創新海岸第2期的樓宇	中期	工業	4,348.98

# 五年財務概要

(以港元列示)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b>業績</b>					
<b>營業額</b>	201,852	228,507	156,383	189,646	<b>214,424</b>
經營溢利／(虧損)	10,818	(4,185)	9,655	11,775	<b>(953)</b>
融資成本	(1,541)	(1,229)	(880)	(1,693)	<b>(1,749)</b>
除稅前溢利／(虧損)	9,277	(5,414)	8,775	10,082	<b>(2,702)</b>
稅項	(1,207)	1,148	(127)	(1,501)	<b>99</b>
<b>本年度溢利／(虧損)</b>	<b>8,070</b>	<b>(4,266)</b>	<b>8,648</b>	<b>8,581</b>	<b>(2,603)</b>
應佔部份：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070	(4,355)	8,556	8,496	<b>(2,735)</b>
— 少數股東權益	—	89	92	85	<b>132</b>
本年度溢利／(虧損)	8,070	(4,266)	8,648	8,581	<b>(2,603)</b>
<b>資產及負債</b>					
固定資產	34,875	36,254	49,283	49,133	<b>62,391</b>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63	3,496	1,410	—	<b>237</b>
流動資產淨值	64,659	59,751	61,694	67,405	<b>51,670</b>
非流動負債	(10,277)	(9,875)	(9,785)	(8,141)	<b>(7,707)</b>
	95,720	89,626	102,602	108,397	<b>106,591</b>
股本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b>28,085</b>
儲備	67,720	61,037	73,920	79,630	<b>77,607</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之權益總額	95,720	89,037	101,920	107,630	<b>105,692</b>
少數股東權益	—	589	682	767	<b>899</b>
權益總額	95,720	89,626	102,602	108,397	<b>106,591</b>
<b>每股盈利／(虧損)</b>					
基本	2.9仙	(1.6)仙	3.1仙	3.0仙	<b>(1.0)仙</b>
攤薄	2.9仙	(1.6)仙	3.1仙	3.0仙	<b>(1.0)仙</b>